附件：

推荐参评全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及主要事迹

一、全国非遗保护工作先进集体（4个）

**1.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以活动促宣传，打造了“中国汨罗江龙舟节”“长乐万人闹元宵”“新市中秋烧宝塔文化节”等活动品牌，“长乐抬阁故事会”获评“全国非遗优秀保护实践案例”，长乐镇两度获评“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基础工作扎实，非遗保护制度、名录体系、传承基地完善。

**2.隆回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成立了湖南省第一个副科级非遗保护中心，近五年筹集非遗保护资金12588万元，全县实现非遗项目基础资料、论证资料、保护措施、保护效果全方位数字化管理。建有非遗传承阵地34个，对滩头纸文化、花瑶文化、梅山文化规划以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形式实行整体保护，积极开展非遗相关文艺创作，促进非遗与旅游融合，每年举办回族“古尔邦”节、花瑶“讨僚皈”等节庆，助力民族团结。

**3.益阳市赫山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全区非遗资源富集，保护成果丰硕，传承体系完善，共有非遗代表性项目67个，建有非遗馆、展示厅、传习所等25个，积极开展非遗传播活动，培育了“兰溪双桡龙舟”“羊舞岭窑陶瓷烧制技艺”等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项目，在非遗助力乡村振兴、推动产业发展方面成效明显。

  **4.桑植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非遗资源丰富，对非遗工作高度重视，将县级非遗传承人补贴纳入财政预算，有计划的开展非遗资料采集、归档工作，发挥全县“民歌海洋、民舞故乡”传统风情，举办民歌节、白族游神等节庆，出台了《桑植民歌“五进一回”实施方案》，取得很好反响，积极与高校合作，借助高校人才，强化保护和研究。“非遗+红色旅游”“非遗+乡村振兴”工作亮点突出。

二、全国非遗保护工作先进个人（7名）

**1.成新湘：**女，1973年5月生，省湘绣研究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高级工艺美术师。为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湘绣”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从事湘绣制作、研发、传承和推广34年，湘绣核心技艺“鬅毛针”第四代传人，带领团队培养青年刺绣技术人员110余名。

**2.江悠悠：**女，1978年9月生，长沙市文化旅游广电局非物质文化遗产处处长（正科级）。从事非遗工作8年，长沙非遗保护工作基础扎实，非遗传播发展工作有声有色，以非遗助力城市文化品牌建设成效显著。

**3.叶伟平：**1968年1月生，省文化馆党委书记、馆长，省非遗保护中心主任。担任省非遗保护中心主任8年，参与湖南非遗保护名录体系建设工作，扎实开展非遗数字化记录保护工作，认真履行非遗项目保护单位职责，大力推进湖南“非遗进校园”工作。

**4.李晓容：**女，1970年1月生，娄底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非物质文化遗产科科长。兢兢业业、任劳任怨，从事基层非遗工作8年，每年下基层80多次，调研了90多个非遗项目，300多项非遗资源，走访了200多位传承人。对本地每个项目的历史文化内涵、基本过程、核心内容、特点价值以及传承人的情况都了如指掌，写了近40篇非遗调研手记，是一位出色的非遗工作者、传播者、实践者。

**5.胡杨：**1979年8月生，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沅州石雕”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202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被授予“湖南省劳模”称号。开展非遗传承工作成效显著，多年潜心沅州石雕非遗作品创作，成绩突出，积极参加非遗展示展演传播活动，理论研究贡献明显，投身于非遗助力乡村振兴，为地方文化产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6.左大玢：**女，1943年9月生，湖南省湘剧院国家一级演员，湘剧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德艺双馨，是我省乃至全国享有声誉的著名湘剧表演艺术家，武功熟练，身段漂亮，音色优美，行腔圆润，创作了大量精品力作，86版《西游记》观音菩萨扮演者，退休后一直坚持开展专题讲座、名师收徒传艺、复排经典剧目等工作，湘剧非遗传承教学成果丰硕。

**7.孙舜尧：**1972年5月生，湖南师范大学工程与设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湘绣传承与创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获得湖南省技术发明二等奖等奖项50多项，授权国际国内专利67项（其中发明专利12项），发表权威刊物论文及作品30多篇，出版《设计中的湘绣传承》《湘绣72针法数据库》等专著4部。创新了湘绣文化遗产传承保护理论技术体系，推动了湖南非遗创意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了我国刺绣文化资源高效利用。